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股票简称	禾欣股份	股票代码	00234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丽强	俞显强	
电话	0573-82228188	0573-82228698	
传真	0573-82228606	0573-82228696	
电子信箱	hsq@hesin-pdteather.com	ysyb716@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53,634,582.47	675,814,132.77	1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771,665.42	36,840,030.90	-1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794,738.70	35,495,987.87	-13.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899,581.60	38,008,392.36	-118.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04	0.1859	-13.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04	0.1859	-13.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6%	3.05%	-0.3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83,245,804.55	1,810,395,092.22	-1.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69,152,669.23	1,179,675,594.35	-0.89%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807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沈云平	境内自然人	11.46%	22,700,000	17,025,000	
朱崇彪	境内自然人	7.07%	14,006,250	14,006,250	
丁福林	境内自然人	4.99%	9,980,200	0	
俞显强	境内自然人	4.34%	8,598,750	0	
徐耀彬	境内自然人	4.27%	8,450,050	8,320,050	
沈云青	境内自然人	3.95%	7,832,000		
陈兆标	境内自然人	3.87%	7,675,650	7,675,650	质押
许晋河	境内自然人	3.20%	6,337,800		7,500,000
顾耀强	境内自然人	3.15%	6,240,037	6,240,037	
陈席强	境内自然人	2.37%	4,703,36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一致行动人说明。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自然人股东林毅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92,842股,通过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股份3,497,675股,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190,559股。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上半年,国内经济增速继续放缓,合成革行业需求总体低迷,市场竞争依然激烈。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2014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开展各项工作,积极克服各种不利因素,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加强技术创新,深化内部管理,PVC合成革主业保持了稳步发展,高端产品超纤市场需求旺盛,取得了较好的增长;而树脂浆料产品,则因为售价下降,盈利受到影响;新项目运营取得一定的成效,但尚未产生效益,对公司整体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2014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75,363.46万元，同比上升11.52%；实现营业利润4,453.39万元,同比下降20.3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77.17万元,同比下降13.76%。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总额为3,148.68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的4.26%;公司2014年

1-6月,累计开发各类新产品、新技术52项,新产品产值率达到39.07%;申请专利5个,其中发明专利3个,实用新型2个;专利授权10个;申报科技项目2项。公司荣获“2011—2013年度塑料加工业科技创新型企业”,“浙江省皮革行业建功立业功勋企业”荣誉称号。

在机遇与挑战并存的下半年,公司仍将以技术创新为主导,开发新产品,开拓新领域,优化管理,尽最大努力争取尽早实现新项目的扭亏为盈,提升公司业绩。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董事长(签字):沈云平
	二〇一四年七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002343 股票简称:禾欣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0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7月18日以专人送达、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7月30日上午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九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沈云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和《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4年半年度

证券代码:000573 证券简称:粤宏远A 公告编号:2014-032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于2014年7月29日在东莞市南城区宏远大厦16 楼会议室召开第四次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5名,会议由周明轩董事长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回购事项的议案。

会议表决: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曾于2012年12月14日与东莞信托签订《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将所持子公司广东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宏远地产”)51%股权所对应的收益权转让给东莞信托,东莞信托通过设立信托计划,以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信托资金受让标的股权收益权,详情请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子公司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事项的公告》,编号:2012-021。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公司项目营运资金的需求,公司在完成对上述标的股权收益权回购后,再次与东莞信托签订《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通过东莞信托设立“东莞信托·宏信-宏远股份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不少于1千万元且不多于1亿元人民币信托资金转让宏远地产51%股权收益权。公司承诺在信托计划成立日起约定期限内对标的股权收益权进行回购,在公司支付完毕回购价款后,即完成对标的股权收益权的回购,该股权收益权归还公司所有。详情请见公司同期关于子公司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事项的公告,编号:2014-033。

特此公告。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73 证券简称:粤宏远A 公告编号:2014-033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年7月29日,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于2014年7月3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7月29日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半年度报告摘要

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9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002343 股票简称:禾欣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1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7月18日以专人送达、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4年7月30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二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光标先生主持。

经过全体监事审议,经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一、监事会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监事会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监事会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002343 股票简称:禾欣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3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其他有关规定,本公司将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9]1491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网下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31.00元,共计募集资金77,5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4,0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73,500.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1月18日汇入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3300163805059181818内,另减除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法定信息披露及路演推介等其他发行费用11,149,560.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23,850,44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出具天健验[2010]第9 号《验资报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201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号)的通知,对上市发行权益性证券过程中发生的广告费、路演费等费用应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上市过程中发生该等费用共计6,795,500.00元,已根据规定列入当期损益,并划归已冲销的资本公积。划归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30,645,940.00元。

(二)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4年1-6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节余情况如下:

序号	2014年1-6月使用情况	使用金额
1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30,645.9
2	减:2010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18,195.48
3	减:2011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12,135.25
4	减:2012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16,874.30
5	减:2013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13,858.48
6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10,090.08
7	减:报告期内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5,729.15
8	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4,580.00
9	汇兑手续费等	0.07
10	收到超额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1,146.14
11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业经2007年10月公司三届八次董事会和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设置了严格的审批制度,并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2010年2月8日,2010年3月15日,公司与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连带责任。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公司项目营运资金的需求,公司与东莞信托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通过东莞信托设立“东莞信托·宏信-宏远股份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信托计划”),以不少于1000万元且不多于1亿元人民币信托资金受让公司全资子公司“宏远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远地产”)51%股权收益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收益权”),公司承诺在信托计划成立日起约定期限内对标的股权收益权进行回购,在公司支付完毕回购价款后,即完成对标的股权收益权的回购,该股权收益权归还公司所有。

一、交易概述

1、本公司(以下称“公司”或“乙方”)与东莞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信托”或“甲方”)于2014年7月29日签订《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公司同意将宏远地产的51%股权所对应的收益权转让给东莞信托,东莞信托同意通过设立信托计划以信托资金受让标的股权收益权,标的股权收益权之转让价款为不少于1千万元且不多于1亿元人民币。同时,公司承诺在信托计划成立日起约定期限内对标的股权收益权进行回购,在公司支付完毕回购价款后,即完成对标的股权收益权的回购,该股权收益权归还公司所有。

2、本次信托计划暨宏远地产的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事项不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3、本次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事项属融资行为,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此次决策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为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科技园2号楼,法定代表人何锦成,注册资本12亿元人民币,主营从事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及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等业务。

三、标的股权基本情况

宏远地产,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00万元,本公司出资人民币68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宏远地产经营范围为城市综合开发、房地产策划及销售代理、设计、零售建筑材料等。该公司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3月31日
资产	2,453,283,636.65	2,457,708,241.12
负债	2,267,442,574.76	2,256,166,189.16
净资产	185,841,061.89	201,542,051.96
	2013年度	2014年第一季度
营业收入	690,119,011.52	150,729,302.00
营业利润	89,937,733.18	20,680,581.33
净利润	66,767,275.00	15,700,990.07
其他说明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证券代码:300210 证券简称:森远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6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2014年7月3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

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补充协议》。

根据2010年1月28日公司董事会四届八次会议决议以及《招股说明书》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计划安排,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3,500.00万元对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主体福建禾欣合成革有限公司进行了增资,并分别于2010年2月8日、2010年3月15日由福建禾欣合成革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补充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账户的收益,协议还约定,对于暂时未使用部分的募集资金公司以存单的方式存储,存单到期后及时转入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管理或存单方式续存,存单不得用于质押。

公司与主承销商以及存款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贵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并得到了有效的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账户名称	金融机构名称	银行账号	存储金额	备注
本公司		3300163804705957301	0.00	专户
福建禾欣合成革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00163804705959501	0.00	专户
合 计			0.00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技术中心技改项目的实施主要负责对公司现有工艺配方、技术与设备的改良、改进;负责对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开发与推广运用;负责新项目和产品的设计、开发及引进工作等,不会给公司带来直接的经济效益,但通过技术中心的改造,提高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掌握自主核心技术,从而能提高研究开发行业领先水平的新产品、新技术、新材料的能力,这将极大地增强企业竞争能力,使得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自己的优势地位,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和持续盈利产生非常深远的影响。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期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期公司无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期公司无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4年2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全部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此项截止2014年6月30日使用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3,015.50万元,此项已经实施完成。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1、2011年4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对控股子公司超纤新材产能改造项目投资的议案》,同意以超募资金向禾欣可丽丽公司投资4000万元用于项目后续建设,该项目2011年已经实施完成。2013年3月禾欣可丽丽公司归还投资款2,600万元,2013年5月禾欣可丽丽公司归还投资款600万元,截止2014年6月30日禾欣可丽丽已累计归还3,200万元投资款,尚有800万元未归还。

2、2014年2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此项已经实施完成。

3、2014年2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全部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此项截止2014年6月30日使用超募资金(含利息)补充流动资金12,713.65万元,尚有信用借款方式投资子公司产能改造项目800万元未补充流动资金。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4年1-6月,本公司已经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特此公告。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7月31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6月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3,064.5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149.1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344.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764.5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3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本报告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本报告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2)/(1)				
承诺投资项目										
1. 微纳性PCU合成系统		是	15,993.56	10,649.56	9,802.60	92.05	2013.8.31	-456.03	否	否
2. 水微可丽乐超纤材料(部分)有限公司增资项目		否	4,750.00	4,750.00	2,805.76	59.07	2009.6.30	953.46	是	否
3. 技术中心技改项目		否	4,329.00	4,329.00	4,104.70	94.82	2011.12.31	无法计算效益		否
4. 项目金盏村光伏流动电站					3,015.50	3,015.50	100.0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5,072.56	19,728.56	3,015.50	19,728.56		517.43		